

**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南投院區
「前瞻講堂」第22期場次表**

題目	當人生路走到中年，談法律如何讓愛善終？
主講人	林倩芸律師
日期	112年7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10至12:00
地點	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南投院區文教大樓國際會議廳
主講人及講題介紹	現任：睿見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學歷：中國醫藥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、輔仁大學法律學系、中國醫藥大學醫療法律課程培訓班結業、家事親職協調培訓班結業、家事律師專業課程培訓班結業 經歷：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調解委員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民事庭法官助理(長)、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刑事庭法官助理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刑事庭法官助理、臺灣南投地方法院刑事庭法官助理、輔仁大學法律系助教。 講題簡要說明： (一)晚年生活照護與財務規劃 1.對年邁長輩的扶養義務，監護制度與道德風險，監護人與輔助人的法律責任，常見法律爭議。 2.談在失智或中風前可注意之剩餘財產規劃，法律捍衛之繼承公平，遺囑效力。 (二)保護長者防免詐騙：談常見詐騙手法避免財務剝削。 (三)提早十年以「愛」道別：談讓生命不再有遺憾的《病人自主權利法》，預立醫療決定的五個條件、四種選擇、兩位醫師、兩次照會、兩位證人，醫療法律師專業所協助的角色。 (四)開放Q & A時間